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中興大學 函



1140298

機關地址：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
承辦人：施羽庭
聯絡電話：22840880-798
電子郵件：leo210111@nchu.edu.tw

540024

南投市中興路772號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南投律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1日

發文字號：興法字第114440010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本校法律專業學院於本(114)年5月15日(四)上午10時10分
邀請前司法院院長許宗力教授蒞臨擔任惠蓀講座，檢送
活動海報如附件，敬邀蒞臨盛會。

說明：

一、系列演講時間：114年5月15日(四)上午10:10~12:00。

二、研討會地點：本校社管大樓1樓111會議室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因場地限制，名額有限，如欲報名，請各單
位於114年5月5日(一)前將名單彙整後寄至承辦人電子信
箱leo210111@nchu.edu.tw，報名成功將以E-mail通知。

正本：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、臺中高等行政法院、臺灣臺中地方法院、臺中市政府
法制局、社團法人臺中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彰化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南投律師
公會

副本：

校長 詹富智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

惠孫講座

民主的自我防衛 「防衛性民主」的光與影

主 講 人：前司法院院長 許宗力 教授

演講時間：2025/5/15(THU)10:10~12:00A.M.

演講地點：社管大樓1樓111教室

講者現職：

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兼任教授

講者學歷：

德國哥廷根大學法學院法學博士（1986年）

國立臺灣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（1981年）

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系學士（1973年）

講者經歷：

司法院大法官並為司法院院長（2016.11-2024.10）

司法院大法官（2003.10-2011.9）

輔仁大學法律系專任教授（2011.10-2013.2）

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系兼任教授（2003-2013.2、2016.11-）

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院長（2002-2003）

台灣法學會理事長（2001-2003）

講者榮譽：

司法院功績獎章、服務獎章及司法獎章（2024）

司法院一等司法獎章（2011）

國科會甲種研究獎勵—大法官釋憲權行使的程序及範圍（1999）

國科會甲種研究獎勵—憲法與政治（1998）

國科會甲種研究獎勵—訂定命令的裁量與司法審查（1994）

